

2024 年湍东镇花园村蜂产品分类分拣储存车间 建设项目-成交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内乡政采磋商-2024-63
- 2、采购项目名称：2024 年湍东镇花园村蜂产品分类分拣储存车间建设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招标公告发布日期：2024 年 09 月 12 日
- 5、评审日期：2024 年 09 月 24 日



二、成交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址	中标金额		单位
411325 042024 091100 4001	建筑总面积 400 平方米，总长 20 米，宽 10 米，总高 8 米的两层钢结构建筑蜂产品分类分拣储存车间一座。（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南阳市杏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新华街道解放路与滨河路交叉口东北角向阳荷花广场 3C 号楼二层 231-232 号	991000.00		元
	序号	名称	施工范围	施工工期	项目经理	执业证书信息	
	1	2024 年湍东镇花园村蜂产品分类分拣储存车间建设项目	建筑总面积 400 平方米，总长 20 米，宽 10 米，总高 8 米的两层钢结构建筑蜂产品分类分拣储存车间一座。（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合同签订后 90 日历天内	李媛	豫 2412122 96157	

三、评审专家名单

窦长顺（组长）、张雅、樊景丽（业主评委）

四、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本次招标代理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向中标单位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

收费金额：11892 元。

五、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

本次中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内乡县）》上发布。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以邮寄、电子邮件等方式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参与评审但未中标的，告知其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1）未通过资格审查单位情况如下：无。（2）未中标投标人得分及排序：河南国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2.80 分，第 2 名；河南硕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8.71 分，第 3 名。各有关当事人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代表签字），由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本人身份证（原件）一并提交（邮件、传真件不予受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以有效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为受理时间。逾期提交或未按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监督部门：内乡县财政局 地址：内乡县城关镇县衙西路 228 号 联系电话：0377-65350901。

七、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内乡县湍东镇人民政府

地址：河南省内乡县酃都大道

联系人：宋剑渊

联系电话：16692078066



同德印

宋剑渊

2. 名称：河南景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南阳市卧龙区卧龙岗街道雪枫路明伦现代城 3-2-2001 室

联系人：郑媛媛

联系电话：1889815382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郑媛媛

联系电话：18898153825